

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

團膳常見問題問與答

111 年 10 月 05 日修訂

壹、教室午餐

一、何時辦理午餐訂餐作業？

- (一)每期訂餐期程開始前(或供餐首日上午)，由總務處印發“訂餐人數調查通知單”至各班，經導師或同學本人簽名統計後，依指定時限送交總務處彙整。
- (二)各班進行訂餐調查統計時，若個別學生因故未在現場，未能確認當事人是否訂餐，一律記為不訂餐，避免送餐後當事學生表示其個人並未訂餐，衍生該筆餐費責任歸屬的困擾。

二、可以辦理中途訂餐或停餐之異動登記嗎？

- (一)任何訂餐人員，於個別訂餐期程期間，皆具有辦理 2 次改餐機會(復餐及停餐各一次)，若已滿 2 次則於該期程結束前不再受理停餐及復餐之登記，須待下一個訂餐期程方可再辦理訂餐登記。

三、如何辦理中途訂餐或停餐之異動登記？

- (一)需辦理中途訂餐或停餐人員，得由本人、家長或導師，於每日 17 時 30 分前至總務處團膳業務承辦人處，填寫“團膳訂餐異動登記表”並簽名。逾 17 時 30 分辦理登記，視同翌日登記。
- (二)總務處不受理任何人之電話或口頭辦理異動申請。

四、午餐中途訂餐或停餐之異動登記，生效日期為何？

- (一)異動登記的生效原則：星期三前登記，則隔週一生效，若超過星期三，則為隔兩週一起生效。

五、個人於訂餐期程期間，因私人因素(例：因病、因事)可以辦理中途短期之訂餐或停餐退費嗎？

- (一)訂餐期程期間，不受理個人中途短期之訂餐或停餐申請，同理亦不可申請退費。

六、可以登記吃素食嗎？

- (一)總務處印發“訂餐人數調查通知單”至各班進行調查時，素食人員請註記於該調查通知單之“特殊情況”欄，例：3 號素食。各訂餐期程中途，亦可至總務處辦理素食、葷食異動登記。

七、有特殊食物過敏體質人員可以辦理訂餐登記嗎？

- (一)有特殊食物過敏體質人員可於“訂餐人數調查通知單”之“特殊情況”欄，註記個人需避免攝食之食物，例：3 號堅果、牛奶、蛋過敏。

八、停餐後可以恢復訂餐嗎？

- (一)凡於各期程已辦理一次停餐登記之人員，於該期程結束前可以再次登記復餐，但不可於復餐後再次辦理停餐(因為修改已滿兩次)，須待下一個訂餐期程方可辦理改餐登記。

九、繳費單如何取得？繳費單遺失如何補發？

(一)完成訂餐人員，由總務處統一印製繳費單發送各班轉交個別學生。

(二)繳費單遺失人員，可於上班日至總務處出納組申請補發。

十、如何繳費？

(一)請持繳費單至國內超商門市(7-11、全家)代收費用，但需另付6元手續費。

(二)請持繳費單至【國泰世華銀行】臨櫃繳交或利用自動化設備轉帳(輸入銀行代號「013」(國泰世華銀行))再輸入繳款帳號及繳款金額。

(三)請詳閱繳費單第二聯「注意事項欄」。

十一、辦理剩餘餐費退費申請需檢附那些單據？

(一)填寫退費申請單(請至總務處索取或至總務處網頁-表單下載-團膳-餐費退費申請單，自行下載)，應書明指定退費匯款帳號(若非屬國泰世華銀行帳號，需扣繳30元匯費)，並由家長及導師簽名。

(二)檢附該期餐費繳費單收據第三聯(學生收據聯)；第三聯遺失者，須自行至國泰世華銀行網頁補列印繳費證明(相關辦法請至總務處網頁-表單下載-團膳-繳費情形查詢、繳費收據收繳、繳費證明補列印作業說明，自行下載點閱)。

(三)未檢附前述(一)、(二)項單據者，總務處不受理退費申請。

十二、若午餐時班級桶餐的餐食量不足，何處設有補給站可作即時補充？

(一)慎思樓2樓二期雲彩梯出入口旁之情境教室前。

(二)慎思樓3樓5、6號梯廳旁之走廊。

(三)慎思樓4樓中學學務處前

(四)慎思樓6樓中學輔導室前。

十三、班級訂餐人數與團膳廠商送餐份量(人數)是否相符?若不符該如何處理？

(一)團膳廠商於各班之送餐箱外側，以標籤紙標示當日之送餐人數，請各班派員掌握班上的訂餐人數，並每日核對餐盒上標示的送餐數量與班級訂餐人數是否相符，若有不符，當日務請通知總務處團膳承辦人，以利後續之查核、修正作業，避免衍生後續餐費責任歸屬之困擾。

貳、B1 餐廳午餐

十四、班級至B1餐廳午餐如何訂餐？

(一)班級依學務(訓導)處排訂之日期輪排至B1餐廳午餐，小學部得於用餐日前兩週之週三中午12時前至本校網頁-E化校園-教師平台-午餐網路點餐系統，進行訂餐作業。若有特殊因素無法及時完成訂餐作業之班級，請逕洽B1餐廳辦公室。

(二)中學部以上為美食街模式，不須先訂餐，直接至餐廳現場選餐用餐即可。

十五、班級未完成“午餐網路點餐系統”訂餐，至B1餐廳午餐如何取餐？

(一)逾時未完成訂餐作業之班級，視同放棄當週之訂餐機會，即由團膳廠商逕依經驗值估算各班之供餐需求量，未訂餐班級，用餐當日臨櫃隨機取餐，各餐食品項售完為止。

十六、B1餐廳午餐的供餐種類有幾種？

(一)原則上有中式餐、異國餐、麵食餐等三類三項餐食，惟逢部分時段或特殊因素，排訂至B1餐廳午餐的班級較少，餐廳會將供餐種類與品項彈性調整為二類二項。

十七、B1 餐廳午餐有提供素食嗎？

(一)午餐常態性供應中式素食。

(二)週六午餐僅針對九年級、十二年級，到校上課且先期訂餐之長期茹素人員，代購校外素食。

十八、B1 餐廳週六午餐如何訂餐？

(一)本校 B1 餐廳平時週六(遇調整放假週六補課除外)僅於每學年下學期有九年級、十二年級上課人員常態性在校用餐。

(二)十二年級採以教室桶餐方式供餐，同平日之午餐，由總務處於每期用餐前以書面調查單發送各班，進行調查統計；供餐作業同平日之午餐。

(三)九年級至 B1 餐廳午餐，以套餐方式供餐(中式、異國、麵食)，比照平日下餐廳午餐之用餐方式。

(四)其餘非常態性於週六有用餐需求之人員，最遲須於用餐前一週星期三前洽總務處辦公室辦理訂餐繳費事宜。若未事前完成訂餐作業，亦可當日臨櫃隨機購餐，惟因 B1 餐廳除當日已訂餐量外，超額備餐量有限，恐有向隅之虞。

參、教室晚餐

十九、班級可以晚餐集體於教室用餐？

(一)班級若因班務因素，晚餐需留校集體在教室用餐，得於用餐前一週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至總務處團膳承辦人處協調，得以桶餐或盒餐之方式供餐，供餐內容得經協議。

(二)若為表訂夜自習班級，請於用餐前一週之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，向總務處團膳承辦人協調，得以桶餐或盒餐之方式供餐，供餐內容得經協議。

肆、B1 餐廳晚餐

二十、中學教務處表訂夜自習班級如何辦理晚餐作業？

(一)下餐廳用餐模式與午餐同，為美食街模式現場選餐取餐。

二十一、B1 餐廳晚餐有供應素食嗎？

(一)B1 餐廳晚餐之素食供應屬代購校外素食之性質，服務對象僅限長期茹素且當晚因上課(或公務)有用餐需求者，不受理個人臨時素食訂餐。

(二)因前項因素，需用餐之學生，最遲須於用餐前一日至 B1 餐廳辦公室向餐廳人員登記付費(以本校福利社餐券或儲值卡刷卡付費)每人餐費比照晚餐訂餐人員為 100 元。

二十二、B1 餐廳晚餐的供餐種類有幾種？

(一)原則上有中式餐、異國餐、麵食餐等三類餐食，主菜可任選，惟因每晚留校夜自習之班級不同，B1 餐廳會依每晚訂餐人數之多寡，彈性調整供餐**種類與品項**。

伍、其他

二十三、餐食內發現異物如何處理？

(一)教室用餐：餐食內發現異物→將發現異物之餐食擱置保存不動→當下立即通知導師並轉知總務處(若情況許可，導師請先自行針對出現異物之餐食拍照)→總務處立即派員至教室針對出現異物之餐食拍照→拍照後立即會知廠商→釐清原委→總務處依契約內容建議懲處→提交餐委會議審核議決→核可後執行扣罰。

- (二)B1 餐廳用餐：餐食內發現異物→當下通知導師→立即通知廠商櫃台人員→導師會同廠商人員針對出現異物之餐食拍照→廠商人員會知總務處→釐清原委→總務處依契約內容建議懲處→提餐委會議審核議決→核可後執行扣罰。

二十四、B1 餐廳購買之餐食是否可以要求打包外帶？

- (一)本校依「臺北市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執行要點」規定，已訂定「台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團膳供餐餐具使用要點」，依此要點，本校 B1 餐廳於師生購買餐食時，禁止提供一次性餐具。另依 105 年 11 月 25 日北市教體字第 10542293500 號函通知，使用塑膠製品盛裝熱食，有食品安全疑慮，為維護師生健康，午餐不得使用塑膠袋盛裝熱食。
- (二)學生：於 B1 餐廳購買餐食，不得要求打包外帶，一律須於 B1 餐廳用餐完畢並歸還餐具後始得離開。
- (三)教職人員：於 B1 餐廳購買餐食，得登記借用餐具，以餐廳之不鏽鋼餐具盛裝外帶，並於餐後歸還所借餐具。擬外帶用餐人員，儘量自備可重複使用餐具盛裝餐食。

二十五、班級是否可以集體辦理停餐申請？

- (一)訂餐期程期間，個別班級若因班務活動因素，得於特定供餐日申請全班訂餐人員集體辦理停餐，並予以退還當餐餐費。
- (二)班級擬集體停餐者，須至總務處團膳承辦人處索取「班級團膳停餐申請表」，並經學務(訓導)處核章後，於停餐日前一週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送交總務處團膳承辦人簽收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十六、訂餐期間，若因疫情或颱風等特殊因素，班級集體停課，當日餐費是否退費？

- (一)凡經學校正式公告之停課，總務處均會辦理停課班級之餐費退費作業。

二十七、於本校福利社購買之餐券，有沒有使用期限？遺失可以補發嗎？

- (一)本校福利社販售之餐券，限於本校 B1 餐廳使用，沒有使用期限。
- (二)本校福利社販售之餐券，為無記名餐券，餐廳櫃檯於收費時，認券不認人，因此餐券遺失概不補發。
- (三)餐券若因汙損，至面額字跡或販售人員戳印無法辨識者，屬無效餐券。

二十八、那些人可以至 B1 餐廳用餐？

- (一)學生午餐：於表訂上課期間需依訓導(學務)處之排訂，以班級輪排之方式至 B1 餐廳午餐。凡未於輪排表排訂日期之班級或個人，不得至 B1 餐廳午餐。
- (二)學生晚餐：均可前往消費用餐。
- (三)教職人員：凡於 B1 餐廳供餐期間，均可至 B1 餐廳消費用餐。
- (四)家長、來賓、洽公人員：凡依本校門禁規定辦理入校手續之人，於 B1 餐廳供餐期間，均可至 B1 餐廳消費用餐。
- (五)凡未於用餐前完成訂餐之人員，一律視現場供餐狀況，隨機點餐，售完為止。

二十九、B1 餐廳之供餐時間為何？

- (一)平日午餐：11 時 45 分至 13 時。
- (二)周六午餐：11 時 45 分至 12 時 45 分，於每學年度下學期實施。若該週六屬於補上班日之供餐時間同平日午餐。
- (三)晚餐：17 時 15 分至 18 時 10 分。

三十、B1 餐廳各項套餐餐食之售價為何？

(一)午餐：均為 100 元。

(二)晚餐：均為 100 元。

三十一、B1 餐廳用餐如何付費？

(一)得以福利社或售票機販售之餐券、本校之儲值卡、本校之公務餐券、公務卡等方式付費。

(二)本校 B1 餐廳午、晚餐之各項消費，均不以現金交易。

三十二、本校團膳所稱之餐券、護貝餐卡、儲值卡等分別為何？

(一)餐券：向福利社購買，上面印有金額。

(二)護貝餐卡(小學午餐)：為已護貝可重複使用之餐卡，印有“中式”、“麵食”、“異國料理”字樣，專供小學已訂餐班級，午餐至 B1 餐廳用餐時，**憑餐卡付費領餐**。

(三)公務餐券：行政單位因校內活動需求，以“公務餐券申請單”簽奉校長核可後，至福利社換領之公務餐券。憑公務餐券一張，不分午、晚餐，可換領 B1 餐廳的中式餐或異國餐或麵食餐一份。

(四)公務卡：經學務(訓導)處排訂至 B1 餐廳用午餐之班級導師，或經中學教務處排訂夜自習須至 B1 餐廳用晚餐之班級導師，或學務(訓導)處當餐排訂至 B1 餐廳引導維護秩序之行政人員，均得至 B1 福利社領取公務卡，憑卡可換領 B1 餐廳的中式餐或異國餐或麵食餐一份。班級因故(例：校外教學或因疫情因素停課)當餐未至 B1 餐廳用餐之導師，非屬當餐公務卡的供餐對象。

(五)儲值卡：學生的學生證或教職員的識別證，均具儲值功能，通稱儲值卡，至 B1 餐廳用餐時，依餐費不同，可持卡刷卡消費，依價扣款。教職人員，另依本校 B1 餐廳教職員工消費優惠要點之規定，於刷卡時，由電腦帳務系統自動進行優惠識別扣款。